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鑑、鑒」→「鉴」

辨音：「鑑、鑒」音jiàn。

辨意：「鑑」是指大盆、鏡子、照、審查或觀照（或具其能力）、戒勉、警惕、明、光澤、可資證明之信物或姓氏，如「鞶（pán）鑑」、「髮光可鑑」、「光可鑑人」、「寶鑑」、「鑑別」、「鑑定」、「印鑑」、「鑑識」（明察、識別）、「鑑賞」、「品鑑」、「明鑑」、「借鑑」、「鑑戒」、「鑑於」、「殷鑑」、「有鑑於此」、「引以為鑑」、「以史為鑑」、「前車之鑑」、「鑑往知來」、「知人之鑑」等。而「鑒」則是指視察的能力或見識、借鏡、照、審查等，與「鑑」互為異體字（實則為「金」部從左邊位移至下方之結果），而今多指請人看信的意思，多用於書信中，如「大鑒」、「芳鑒」、「鈞鑒」、「臺鑒」、「崇鑒」、「尊鑒」、「惠鑒」、「青鑒」、「懿鑒」、「道鑒」、「矜鑒」、「禮鑒」、「燕鑒」、「儷鑒」、「垂鑒」、「明鑒」、「洞鑒」、「賞鑒」、「冰鑒」、「耳鑒」、「鑒察」、「鑒核」、「風鑒」、「朗鑒」、「憐鑒」、「炯鑒」、「宸鑒」、「靈鑒」、「鑒諒」、「鑒毛辨色」、「鑒貌辨色」、「神人鑒知」、「精悟玄鑒」、「以往鑒來」、「知往鑒今」、「覆車之鑒」、「前車可鑒」等。現代語境中區分「鑑」和「鑒」，首先要記住如作書信提稱語則通常只能用「鑒」，其次只要記住「鑒」的慣用詞彙而其餘一律用「鑑」即可。需要注意的是，只有「鑑」可作姓氏。